

鲁 班

——慈母贤妻的影响

鲁班（约公元前 507 ~ 前 444 年）：春秋末期鲁国人。古代著名的土木建筑大师和发明家。



鲁班就是《墨子》一书中写到的“公输般”，也作“公输盘”。因为他是春秋时期的鲁国人。因此，人们也称他为“鲁班”。鲁班准确的生卒年月很难考证，大约出生于春秋末期周敬王十三年，即公元前 507 年，卒于周贞定王二十五年，即公元前 444 年。

鲁班是我国古代最杰出的土木建筑大师，也是一位有许多杰出创造的发明家。据《事物纪原》、《物原》、《古史考》等古籍记载，今天木工使用的锯、墨斗、刨子、钻子、铲子等工具，都是鲁班发明的。

他还是一位很高明的机械发明家。《墨子·鲁问篇》记载说：“公输子削竹木以为鹊，成而飞之，三日不下。”这是说，鲁班制造的木鸟风筝，能在天上连续飞行三天三夜。可想而知，那是需要很高的技艺的。

在我国，关于鲁班的传说是非常多的。相传，他改进了车辆的构造，制成了机动的木车马，“机关备具，由木人驾御，载母其上，一驱不返”。在兵器方面，他为楚国发明、制造了进攻宋城使用的云梯和水战的钩拒。还有人认为，我国的建筑风格、雕刻艺术特点，都程度不同地接受了鲁班的影响。实际上，“鲁班”这个名字，已经成为中国古代劳动人民勤劳智慧和创造力的化身。

由于人们对这位伟大发明家的推崇，产生了“班门弄斧”这个成语。意思是说，在鲁班面前耍斧子，那简直是太不自量力，太缺少自知之明了。也正是由于民间对鲁班有许多丰富多彩的传说，后人将他塑造成了一个“半神半人”的偶像。

其实，鲁班并不是“神工”，而是一个有血有肉，有感情，有家庭，有七情六欲的非常具体的人。鲁班的发明创造，不是坐在书斋里苦思冥想出来的，都是在劳动实践中实现的。

据传说，鲁班从少年时就参加劳动，在劳动中，他好动脑筋思考问题。他很早就学会了木工活儿。那时候，做木匠的工具只有斧子，要断开、劈开木头，用斧子倒也可以，但要费很大的气力，而且难以把木料处理得又平又直。鲁班觉得应当有一种比斧子更为方便的工具。

有一次，他到山上打柴，看到蝗虫吃草叶子时吃得很快。他捉到一个蝗虫，仔细地观察了蝗虫的牙齿，发现每个牙齿都带有一串凹凸不平的“齿”。两个带“齿”的牙一磨擦，就轻而易举地把草叶子咬断了。

这个发现使他很高兴。他继续打柴，又发现自己的胳膊上被一种草的叶子划了许多血印。他感到很奇怪，怎么这么软的草牙子，能把人的胳膊给“划破”呢？他拿起一看，发现那种草的叶子也像蝗虫的牙齿一样，同样带有许多凹凸不平的“齿”。他用那草叶子在自己的胳膊上划了几下，发现人的胳膊在动的时候，就会被划破。

回家以后，他进行了多次实验研究，最后终于发明了现在木工

们使用的用铁片制成的锯子。

鲁班在发明事业上的巨大成就，不仅仅是他个人聪明智慧的结晶，也凝集着他的母亲和妻子的大量心血与劳动。

凡是做木匠的，一般都懂得“班母”和“班妻”这两个名词，但对它们的来历并不见得都清楚。

所谓“班母”，不是指人，而是指做木工活儿，在划线时，固定案头上的小钩子；“班妻”呢，也不是指人，而是指在推刨时，将木料顶在一端的卡口。

年轻时，每当鲁班操起家什干活儿时，总是感到自己手中的工具得心应手，斧子比别人的都快，锯子也格外锋利。天长日久，他不觉觉得蹊跷。

后来，他终于发现，每次当他拖着疲倦的身子甜甜地睡去时，母亲总是连夜劳作，悄悄地将他的全部工具磨砺一新。鲁班每一次为一项新的工程东奔西走时，母亲总是默默地安排着他上路所需要的工具、干粮。

有时，鲁班在家里干活儿，母亲则是最好的帮手。每次他用墨斗放线的时候，母亲就拉着墨线的另一端。慈祥的母亲，眼看着儿子累得满头大汗，心里着急，却总是觉得帮不上大忙。

有一次，墨线突然卡在了木板缝里，母亲忽然得到了启示：如果用一个钩子固定在一端，将墨线勾住，不就可以腾出手来，帮儿子干更多的活儿吗！

母亲将自己的想法告诉儿子鲁班，他很快就做好了一个钩子，固定在木案的一端。这样，在做活儿时，就不必再请母亲帮着拉墨线了。

此后，人们为纪念发明家的母亲，就将这个钩子称之为“班母”。

鲁班的妻子云氏，也是一位出色的工匠；而且，也是鲁班更为重要的助手。

云氏勤劳能干，体魄健壮，很有一把子力气。每当鲁班用锯或推刨时，总是让妻子用身体抵住木头的一端。天长日久，云氏虽然付出了很大的体力，但效率却很低。于是，她就动脑筋，在木案的一端，钉上一个坚硬的铁卡，使被处理的木料紧紧地卡在卡口里。这样一来，木件不再随便移动，也省了用手去扶，既节省了人力，又安全可靠。

鲁班非常感激云氏的帮助，十分敬佩自己聪明而又勤快的妻子。后人为了纪念鲁班的妻子，就把木案上固定在一端的卡口称作“班妻”。

又据《玉屑》一书记载，鲁班长年累月奔走在外，尽管盖起了一座座华丽的宫殿，自己却经常在日晒雨淋之中生活。有时为了不拖延工期，还要在雨雪之中抢时间赶活儿。

妻子云氏非常心痛自己的丈夫，她决心给丈夫做个能拆能装的，既能遮日又能避雨的“活动房子”，这房子就发展成为后来的“雨伞”。鲁班每次外出做工，总要带上自己的伞。

班母和班妻的故事告诉我们，任何发明家的创造性成果，都不会是孤立的现象。鲁班的全部发明和创造，反映了中国古代劳动人民的勤劳、聪明、智慧，也倾注着像班母、班妻那样的中国劳动妇女的心血和汗水。

王 充

——献身真理的哲学家

王充（约公元 27 ~97 年）：东汉初期杰出的唯物主义哲学家。字仲任，会稽（今属浙江）人。主要著作有《论衡》。



王充的先世不是豪门大族，他的祖先，有几世曾因军功受封军功爵，曾封于会稽阳亭。不过，只一年就失去了官爵。祖父做过官，后来弃官为农，在当地置田，以农桑为业。由于他家世代尚勇任侠，结怨甚多。他的父亲曾与当地豪族丁伯结了怨，不得不携家迁往上虞，王充便出生在此地。



由于几经迁居，家庭的社会地位和经济地位不断地下降。到王充时，已经由一个破落的小贵族，转而成为一个经营小商业的家庭，逐渐落入劳动人民的阶层。正如王充所说：“贫无一亩庇身”，“贱无斗石之秩”，出身“细门孤族”。由于出身低微，受人歧视，使王充自发地产生了对豪门贵族的不满情绪。

王充自幼聪颖好学，6 岁时开始识字，8 岁时入书馆读书，他学

习很刻苦，品学兼优，受到老师和同学的好评。

后来，他又入洛阳京师太学深造，求学于著名历史学家班彪门下。但是，他并不迷信班彪，在学术观点上敢于坚持自己的意见。他博览群书，不拘守一家之言和章句之末节，力求精通“众流百家之言”。

当时，王充家里十分贫穷，没钱买书，他为了学更多的知识，常常到洛阳的书店里去看书。他站在那里看书，往往看的时间很长，而且他记忆力特别好，能过目成诵。慢慢地就达到了“博通众流百家之言”的程度。

游学洛阳，是王充在思想上获得巨大成功的关键。但是，好景不长，王充未能长期留在洛阳深造。

东汉政权建立以后，社会经济、政治完全控制在豪族势力手里，以强凌弱，门阀高筑，不少人为巴结权贵，卑躬屈膝。而王充却与此相反，他“为人清重”、“不贪富贵”、“不慕高官”。正因为这样，一生虽也做过几次官，却总也得不到重用。

王充曾做过几任州、郡、县的官吏，但都没有什么实权，多系幕僚性质。所谓“幕僚”，即参谋、书记之类人员。因为他嫉恨俗恶的社会风气，常常因为和权贵发生矛盾而自动去职。因此，他每次的仕途都为期极短。

例如，章帝建初年间，他在郡中做官时，由于天灾，便建议郡守下令“禁民酒”、“禁奢侈”。这本来是一项积极的建议，但却不被采用。因此，王充便自动辞职。

在州中做官时，由于触怒权贵人物，经常遭受到打击和排斥，也不得不“自免还家”。他60多岁的时候，受扬州刺史董勤聘请做治中，即刺史的助理。没做多久，也“罢官家居”。

做官不顺利，这更促使王充潜心于学术研究活动。他的书写得都极不容易，几乎全是在“贫无供养”的困难境遇下写的。也许正因为如此，他的书中总是充满着批判的色彩。

王充锐意追求真理，把毕生的精力埋头于著书立说之中。他在《论衡·自纪篇》中说自己一生作过四部书如《六儒》、《养性》等等，但现在保存下来的，只有《论衡》一部了。

这部书从他 33 岁开始写，一直写到他临终前几年，大约持续了 30 年左右。该书共 38 卷、85 篇，计 20 余万言。这是一部充满着战斗精神、闪耀着朴素唯物主义思想光辉的哲学著作。

所谓“论衡”，就是说他论述的是铨衡真伪的道理。他在这部书里，全面地批判了以神秘主义为特征的儒家“天人感应”论的思想体系，系统地阐述了他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。

王充的著述活动也不是一帆风顺的，经常遭到社会舆论的非难。一些权贵人物说他不是书香门第出身，没有投靠过名师，不配著书立说。以致说他的学说一旦问世，便会被视为异端邪说，甚至会遭到禁锢。

特别是东汉初年，神秘主义儒学思想，已经发展到更加荒谬怪诞的地步，谶纬学说风行一时，神秘主义思想体系正式典范化。当时，神秘主义的发展，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：即“图谶”和“纬学”的发展。

所谓“图谶”，就是“上天”降下来的预言、启示等；所谓“纬学”，就是用神秘主义的思想去注解古籍。总起来，就叫“谶纬”学说。

统治者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地位，就用谶纬学说作为统治人民的思想武器和改朝换代的理论依据。谁要是赞成搞“谶纬”，就能做大官；谁要是反对，就被视为“非圣非法”，甚至要被杀头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王充如果没有敢于献身真理的决心和勇气，就不可能著书立说。王充冲破重重阻力，用了 30 年的精力，写成《论衡》一书，系统地清算和批判了神秘主义思想体系，这是非常难能可贵的。

王充的《论衡》之所以成为杰出的哲学著作，主要特点有以下

几个方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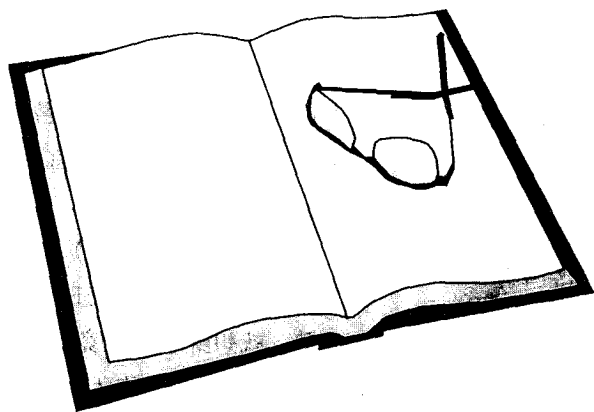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，王充在《论衡》中否定了“上天”创造万物、主宰人类社会的说教。他认为，世间万物都是由物质性的“元气”构成的。自然界的变异，只是“元气”的结果，和人世间的变化根本不存在什么感应关系。至于“天”，也不过是“含气之自然”，并没有什么手足耳目等感觉器官。因而，“天”也就没有意识性的活动，更谈不上什么嗜欲，也不可能创造万物。所谓“帝王是天的儿子”，代表“上天”的意志来统治人民，纯属无稽之谈。

第二，王充的《论衡》，还给人民的生命现象以唯物主义的解释，批驳了鬼神迷信的思想。他认为，人和自然万物一样，由物质的“元气”形成。人的身体好坏、寿命长短，不是取决于什么“上天”或“神”的意志；而是因为人“禀食饮之性”，靠吃东西、呼吸空气来进行新陈代谢。所谓“人不吃东西就能成仙”，那是不可能的。他还从大量的事实中证明：人死了，人体就腐朽了，精神就不存在了。所以，根本就没有什么鬼神。所谓“鬼神”之说，纯属人为制造出来的。他断然肯定地说：“人死不为鬼，无知，不能语言，则不能害人矣。”

第三，王充在《论衡》里，还以唯物主义的认识论，批驳了谶纬迷信的神秘的先验主义。他针对当时俗儒把孔子吹捧成“前知千岁，后知万世”的大圣人等错误的说法，在《论衡·知实》篇里，用许多具体的事实证明孔子是不能先知的。他说，孔子周游列国，人家都不用他，如果他先知人家都不用他，又何必周游列国，白跑腿呢？王充还在《论衡》里专门写了《问孔》、《刺孟》等篇，对儒家学说进行了剖析和批判。

王充坚持进步的历史观，反对厚古而薄今，认为社会是不断进化的，在政治上主张改革，对于东汉政权的黑暗统治进行了全面的抨击。《论衡》一书就是王充配合政治斗争，宣传进步思想的有力武器。

当然，王充作为古代的思想家，也有他的不足之处，他在观察自然现象时，能坚持唯物主义，而在观察社会现象时，往往陷入唯心主义。但是，我们把王充放到当时历史条件下来分析，他确实不失为我国古代杰出的唯物主义思想家。



班 固

——子承父业续《史记》

班固（32~92年）：东汉史学家。扶风安陵（今陕西省咸阳市东北）人，字孟坚。班彪之子。著作有《史记》、《班兰台集》等。



班固出生于仕宦世家。曾祖父班况、祖父班稚都在朝廷做过大官，具有很高的社会地位。

父亲班彪（3~54年），为西汉著名的史学家。因仰慕司马迁著述《史记》的功绩，就想继承他未竟的事业。《史记》所记史实，仅到汉武帝太平初年，没有完成完整的西汉历史，于是，班彪便采集前史遗事，傍贯异闻，撰写了《史记后传》六十五篇，以为《史记》

的补充。没等《后传》写完，班彪就去世了。

据《后汉书》记载，班固生活在这样一个书香门第，少年时阅读了很多书籍，知识非常丰富。到9岁时，能写文章，诵诗赋。他16岁时，便进入当时最高的学府“太学”，受到人们的称赞。他博览群书，钻研史籍。父亲班彪去世时，班固20多岁。

起初 班固在乡里完成他父亲的未竟之业 继续撰写《史记后传》，并准备写成一部完整的史书《汉书》。然而 开始不久便被人告发 以“私作国史”的罪名 被捕入狱 书稿也全部被抄没。特别是逮捕班固的时候 正巧赶上处死苏朗的事件。苏朗也是扶风人 因为妄言迷信图讖的事触犯了皇家忌讳 被下狱治了死罪。如果皇帝把班固私作国史的事情与苏朗的事情联系起来 那么 班固必定是凶多吉少了。

在这十分紧急的时刻，班固的弟弟班超（32 ~ 102 年）将个人安危置之度外，他借了一匹快马，从扶风奔赴洛阳，勇闯宫阙，上书汉明帝，极力为班固辩解，说明班固著书意在记述汉朝历代帝王的功德，并没有背叛朝廷。

幸亏汉明帝不是昏庸之辈，认真看了班超的上书，并召见了。班超的辩解获得成功，汉明帝十分赞赏班固的志向和才能，不仅释放了班固，还任命班固为负责掌管宫内收藏图书的兰台令史，承担撰写历史的责任。

班固奉皇帝的旨意参与写成《世祖本纪》之后，迁升迁为郎，即皇帝的侍从官，承担典校秘书的任务。在任内，他又撰写功臣、平林、新市、公孙述等列传共计二十八篇。

后来，汉明帝命令他继续完成以前所著述的著作。汉章帝在位时，班固被任命为玄武司马，并以他的才华受到宠幸，得以参与国事。

在此期间，他又曾奉章帝命，撰集公元 79 年诸儒会白虎观对《五经》同异的辩论结果，撰写成著名的《白虎通德论》一书（即《白虎通义》）

当时，自“古文经传”出现以后，在文字、思想、师说等方面都同“今文经学家”展开了激烈的争论。今文经学派感到有必要通过皇帝制成定论，以保持思想上的统治地位。班固的《白虎通德论》一书，就承担了这样一个重大的历史责任。

班固历经 20 余年，撰写成《汉书》“纪”、“表”、“志”、“传” 100 篇，起自汉高祖，迄于汉平帝、王莽。其中仅八表和《天文志》

尚未脱稿。班固死后，《汉书》的未完成部分，由他的妹妹班昭和马援的侄孙马续奉汉和帝之命续补完成。《汉书》前后通过四人之手，但主要编撰人是班固。

《汉书》的规模和体例大略与《史记》相同。不同之处在于改“书”为“志”，取消“世家”，并入“列传”。此外，又增立了《史记》所没有的《刑法》、《五行》、《地理》、《艺文》四志，由此而成为后世撰写纪传体史书的准绳。

《汉书》的另外一个重要成就，在于它的文学价值。《汉书》在描写手法上，继承了《史记》的传统，不少传记写得十分成功。例如，《苏武传》颂扬苏武坚贞不屈的民族气节；《朱买臣传》描绘朱买臣在失意和得意时的不同精神面貌；《张禹传》刻画张禹虚伪奸诈、阿谀逢迎的丑恶面目，都写得十分鲜明生动。

由于班固是奉诏修书，这又使得《汉书》的批判精神远不如《史记》强烈、鲜明，评价史实、褒贬是非也多是从小封建正统观念出发。但是，班固毕竟尊重历史事实，所以，在一些传记中也记录了统治阶级的真实面貌。例如在《外戚传》中暴露了宫闱中的黑幕、帝王的残酷；《霍光传》中描述了外戚的专横暴虐及其爪牙鱼肉人民的暴行。从书中一些颂扬清官、斥责酷吏的描写中，也可以看出班固对贫苦百姓的同情态度。

公元 89 年，班固任中护军，跟随大将军窦宪出击匈奴。当时，北单于打算归顺汉朝，窦宪任命他为行中郎将事，率领数百骑出居延塞迎接。他听说匈奴内部争权，便从塞外引领归顺汉朝。后来，窦宪以擅权被杀，他被株连免官，不久便被逮捕，死于狱中。

班固还是东汉时期著名的辞赋家。他擅长作辞赋，有《两都赋》（即《东都赋》和《西都赋》）、《幽通赋》、《答宾赋》、《典引》、《封燕然山铭》等。特别是《两都赋》，文辞典雅、清丽，极力铺陈西都长安和东都洛阳的繁华、壮丽，是辞赋中的名篇。后人辑为《班兰台集》。

班 昭

——我国最早的女史学家

班昭（约 49 ~ 120 年）：东汉时期女历史学家。又名姬，字惠班。班彪之女，班固之妹。扶风安陵（今陕西省咸阳市东北）人。



班昭出身于世代书香官宦之家。她的祖父班稚，在西汉哀帝时官至广平郡（今河北省鸡泽东南）太守。父亲班彪，是东汉初年著名的儒学大师，“仕不急进，贞不违人”，终身只做到望都（今属河北省）长这一级官员。他将望都地方的政事、民事都治理得很好，因而深受吏民拥戴。



班彪的家庭教育，主要是让子女严肃认真治学，持重独立谋生。他自己“守贱薄而无闷容”，几十年留心史籍，决不利用职权给子女谋求任何特权。班昭的大哥班固，9岁时便能诵诗赋写文章，16岁时便入洛阳太学读书深造去了。二哥班超，文、史、书法也都不错，年少时曾以执笔替人书写为业，后来“投笔从戎”，成为东汉时期著名的大将，实现了他大丈夫立功边关的志向。班昭是班彪的小女儿，在这样一个家庭中长大，自幼也就

养成了勤奋读书的习惯，形成了深沉而坚强的性格。

班昭 14 岁那年，与同郡的曹寿（字世叔）成婚。婚后只有几年，丈夫即辞世了，留下年幼的儿子曹成、曹谷和女儿们，孤儿寡母，艰难度日。班昭没有屈服于不幸的遭遇，她以顽强的意志，承受了生活的一切艰难，不仅把子女都教养成人，自己还广泛涉猎经学、史学、天文、数学等各种知识领域，成为通古达今的著名学者。

班固去世时《汉书》的表和《天文志》都还没有完成。和帝刘肇亲颁诏书，将班昭从扶风调到洛阳，特许她在皇家藏书阁“东观”查阅典籍，参考书籍典册和文献档案，继续《汉书》未完成部分的编撰工作。这时，班昭正处在不惑之年，学识渊博，思想成熟，精力充沛。当接受续补《汉书》这一艰巨任务后，立即便投入了紧张的工作。

她接受了任务之后，日日夜夜在东观藏书阁遍阅典章，采择资料，考核史实，细审《汉书》，分析综理，终于出色地完成了编列《汉书》八表的任务。

汉和帝很重视班昭的才华，经常召她进宫，令皇后、嫔妃们跟她学习经、史以及天文、数学等方面的知识。每有四方郡国贡献珍贵稀有物品，朝廷还特请班昭作赋吟诗，以示珍重。班昭以高深的学养和才德，赢得了皇后、宫嫔们的尊崇和爱戴，人们都亲切地称她为“曹大家”。这里的“家”字，读为“姑”。“大家”，是对有学问、有才能的妇女的尊称。

多才多能的皇后邓绥，与班昭相处得最亲密无间。和帝死后，他的儿子刘隆即位，刘隆只是个 100 多天的幼儿，25 岁的邓绥以太后的身份临朝称制，班昭就成了她的特别顾问。邓太后崇拜班昭的学问和才能，不仅常与班昭朝夕论学，还常与她商议朝政大事。每当遇到国家大事，常找班昭商议。

公元 110 年，邓绥的哥哥大将军邓骘等因守母丧，上书请求退职。邓绥犹豫未决，征求班昭的意见。班昭认为大将军等功成名就，

宜引身自退。于是，邓太后便允准邓鹭等各自离职回到家乡。正如史书上说的：“班母一说，阖门辞事。”

班昭虽然没有封什么官职，但她的地位十分显要。她不仅是国史的编修者，实际上成了皇宫中的特级教授，临朝太后的导师兼顾问。由于她的特殊贡献，太后特封她的长子曹成为关内侯，官至齐相。

班昭在宫里繁忙的文化学术活动中，心血倾注得最多的是她为《汉书》编制的八表。这八表，每表侧重一个方面的内容，用表格的形式，反映了西汉 200 多年间，同姓诸侯王、异姓诸侯王、王子封侯、百官公卿、功臣、外戚等方面演变更替的情况。其中，前六表分别谱列王侯世系；《百官公卿表》则详细条列了秦汉的官制演变及汉代公卿的任免，简明地展示了“志”的内容；《古今人表》将西汉以前几百年名著、名历史人物分为九等，表列出来，表达了文字不易叙说的内容。

后来，有人对《古今人表》只列古人不列西汉当时人颇多非难。其实，班昭的考虑是十分周密的。试想，如果她要是将西汉当时人物分等排列，不会颇多违碍，终难面世吗？

《古今人表》为后人了解汉代人 对汉以前历史人物的评价，提供了重要的材料。《汉书》所有八表都排列整齐，线索清晰，日期准确，人物世系连贯，内容一目了然，对全书的叙事，有着必要的配合和补充作用。总之，从这八表的形式到内容，可见班昭才思的敏锐和史学方面的高深造诣。

由于班昭在宫中要兼理文化学术方面的多种事务，朝廷又特准征调扶风人马续协助她完成《汉书》十志中的《天文志》。这样，一部《汉书》实际上经过了班彪、班固、班昭、马续四人之手，历时三四十年才算完成。最后，经班昭从头至尾修订审核，综理编次，才有了《汉书》的定稿。

《汉书》是我国第一部纪传体的断代史巨著，计有十二纪、八

表、十志、七十列传，共 100 篇。记事上起汉高祖元年（公元前 206 年），下迄刘玄更始二年（公元 24 年），即整个西汉一代 230 年的史实。

班昭史学精湛，一专多能，又是当时惟一能讲解《汉书》的教授。她在东观藏书阁开班讲授《汉书》，学问逻辑、言辞风度，吸引了不少饱学之士。连马续的弟弟、大学者马融，也受读她的门下。马融等人学成之后，又将《汉书》的知识传播到社会。从此，这门学问得以广泛流传。

公元 113 年，班昭的小儿子曹谷出任陈留县（今河南开封东南）县令。班昭这时已年逾花甲，便辞别了生活 20 余年的京城，随儿子赴任所养老。他们从洛阳启程，单经偃师、巩县、成皋、荥阳、封丘等古城，一路上饱览了大自然的风光。到陈留后，班昭挥笔写成了《东征赋》，以记述旅途的感受。这篇赋一直流传到现在。

班昭毕生致力于文化学术研究，她的著作除了《汉书》八表及《天文志》外，还有不少的赋、颂、铭、论、奏疏等篇章。原有《曹大家集》三卷，可惜今已失传。今存作品尚有《东征赋》、《大雀赋》、《上邓太后疏》、《女诫》、《幽通赋注》一卷、《补列女传》一卷等。

特别值得一提的是，班昭的《女诫》是她在 50 岁的时候，为教育自己的女儿所著述，以助内训。后人说到《女诫》，多有“以封建礼教束缚女性”之斥责。其实，《女诫》的学术境界决不止于此，只是被人忽略和误解了而已。

她在《女诫》中提倡人们“谦让恭敬，先人后己，有善莫名，有恶莫辞”，并针对当时重男轻女的现象，提出了文化教育应当男教、女教并重。其中的《夫妇》篇中指出：“察今之君子，徒知妻妇之不可不御，威仪之不可不整，故训其男，检以书传……但教男而不教女，不亦蔽于彼此之数乎！”

这是主张文化传播必须教男教女双重并行的教育思想，是对重

男教而轻女教的传统观念的直接否定。深解《女诫》，其中有不少有关教育学、哲学、美学的观点，颇耐人寻味。其中的《敬慎》篇中说：“阳以刚为德，阴以柔为用，男以强为贵，女以弱为美。”而“修身莫若敬，避强莫若顺”。班昭说，“敬”是一种“持久”功夫，“顺”是一种“宽裕”的本领，运用得恰到好处，知止则止，就可形成一种谦恭和睦的风尚。这种以柔克刚，平衡阴阳，解决矛盾，使阳刚之美与阴柔之美并存的功夫，不正是人们所需要的吗？

班昭以其昭昭才华度过了 70 多个春秋，她逝世的消息一传开，熟悉她的人无不为之深深哀悼。太后邓绥对此更是极为伤心，无限缅怀，为了寄托哀思，特身着素服，并派遣专人为班昭料理丧事，隆重举行丧礼。班昭的儿媳丁氏还写了《大家赞》，以表示怀念之情。

